

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

粤公养函〔2023〕81号

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关于韶关市翁源县县道 X875线K12+180-K12+385段重点水毁 修复工程方案设计的审查意见

韶关市交通运输服务中心：

报来《关于请求审查韶关市翁源县县道X875线K12+180~K12+385段重点水毁修复工程方案设计的请示》（韶交服中〔2022〕148号）和随附2022年9月13日《韶关市公路事务中心关于翁源县县道X875线K12+180~K12+385段重点水毁修复工程方案设计概算初审意见的报告》悉。经现场核实并组织业内专业技术单位咨询研究，审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县道X875线K12+180-K12+385段位于韶关市翁源县龙仙镇，长205m。受2022年“龙舟水”持续强降雨侵袭，6月13日和7月5日路段发生两次路基路面整体下塌，存在明显的交通安全隐患。路况现状已严重影响当地人民群众正常的生产生活，急需实施重点水毁修复工程。

二、技术等级标准

所在路段为四级公路，设计时速20km，双向两车道，路基宽6.5m，水泥混凝土路面宽6m。本工程维持既有技术等级标准。

三、主要工程内容

新建路肩挡土墙、混凝土护栏、截水沟、边沟，重建水泥混凝土路面。

四、路基工程

(一)因K12+310-K12+385段路基右侧路堑岩石外凸侵入公路建筑限界存在较大风险，原则同意微调路段平面线形的方案设计。适当外移路线时，应确保公路建筑限界符合现行规范标准要求。

(二)原则同意K12+180-K12+205段、K12+205-K12+290段、K12+290-K12+310段左侧路堤处，布设衡重式片石混凝土挡土墙。应将C20片石混凝土，改为C15片石混凝土。

(三)原则同意K12+180-K12+310段挡土墙墙背回填的方案设计。其中，回填碎石应改为砂性土。

(四)方案设计欠缺挡土墙平纵布置图，横断面图地面线标示范围不足，尚无法判断挡土墙形式的合理性。下阶段应充分比选路堤路肩挡土墙及衡重式与仰斜式挡土墙形式，科学合理控制工程造价。

五、路面工程

原则同意采用23cm厚C35水泥混凝土路面面层+18cm水稳基层+20cm碎石垫层既有路面结构层，修复K12+180-K12+385段破损路面。

六、排水工程

(一) 原则同意K12+300-K12+385段左侧路堑边坡坡脚处，布设C20混凝土边沟。

(二) 原则同意K12+180-K12+385段右侧边坡坡脚处，布设C20混凝土边沟。

(三) 原则同意K12+300-K12+385段左侧路堑坡顶处，增设C20混凝土截水沟。

(四) 应复核《路基、路面排水工程数量表》图号S3-15中截水沟布设位置及横断面尺寸。

七、交通安全设施

(一) 原则同意K12+180-K12+310段左侧较危险的傍山路堤处，增设长130m的钢筋混凝土护栏和轮廓标32块。

(二) 原则同意增设4块单柱式警示标志牌。

(三) 原则同意施划新建路面标线。

八、方案设计概算

上报推荐方案设计概算435.9012万元，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（简称“建安费”）376.302万元。随附的韶关市公路事务中心初审意见调减方案设计概算43.17万元，其中调减建安费17.65万元。

经审查，核减方案设计概算60.9312万元，其中核减建安费37.602万元；核定工程方案设计概算374.97万元，其中建安费338.7万元。

九、资金来源

可按相关规定，多渠道申请、筹措工程资金。

十、工程管理

主要包括两方面如下：

（一）大力推动前期工作

请组织建设单位、设计单位按本审查意见，抓紧编制施工图设计文件，把牢设计质量关。同时，尽快开展其他相关前期准备，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，认真实施工程质量、安全和造价管理。

（二）及时报送相关数据信息

请组织建设单位通过《广东省公路养护管理信息平台—普通公路养护专项工程管理子系统》，同步准确录入工程基本情况、设计审（查）批及实施进度等数据信息。

附件：韶关市翁源县县道 X875 线 K12+180-K12+385 段重点水毁修复工程方案设计概算审查表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交通运输厅，韶关市交通运输局。

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23年2月27日印发
